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22-28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常德金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注销子公司湖南金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子公司常德金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林公司”）和湖南金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公司”）。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销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运营效益和运行质量,集中资源发展粮油主业,公司拟注销子公司园林公司和商业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注销两家子公司事项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 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常德金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16日	200万元	陈绍红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芷兰街道办事处临紫社区荷花路182号(紫金城金色世纪10号楼)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绿地护养;苗木、花卉种植、销售、租摆;盆景制作、销售;园林机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 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2	湖南金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4日	1,000万元	杨乾诚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近湖二路58号万科梅溪郡25栋110号	商业管理；场地租赁；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咖啡馆服务（限分支机构）；中央厨房（限分支机构）；小吃服务（限分支机构）；餐饮配送服务（限分支机构）；糕点、面包制造（限分支机构）；甜品、冷热饮品、热食类食品、冷食类食品的制售（含凉菜）（限分支机构）；糕点、面包、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的零售（限分支机构）；日用百货、果品及蔬菜零售；乳制品、粮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商业公司100%股权，公司持有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87.41%股权。

（二）财务状况

（1）园林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园林公司总资产为3,658,867.51元，总负债为4,331,690.86元，净资产为-672,823.35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为20,000.00元，净利润为-241,356.23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园林公司总资产3,640,299.25元，总负债为4,393,300.16元，净资产-753,000.91元，2022年1-3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80,177.56元。

（2）商业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商业公司总资产为1,131,429.20元，总负债为668,707.64元，净资产为462,721.56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为132,679.31元，净利润为-477,975.67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商业公司总资产1,187,563.10元，总负债为767,990.85元，净资产419,572.25元，2022年1-3月营业收入23,149.79元，净利润-43,149.31元。

三、本次注销子公司的原因

由于园林公司和商业公司近年来经营效益不佳，盈利水平较弱。同时根据国企改革清退低效无效资产的有关工作要求，为优化资源配置，节约管理成本，实现降本增效，聚焦粮油主业发展，公司拟注销园林公司和商业公司。

四、本次注销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园林公司和商业公司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合并

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由于园林公司和商业公司业务占比很小，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注销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常德金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注销子公司湖南金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的资产转移、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二）独立董事关于注销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注销两家子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根据对公司子公司常德金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和湖南金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资料的询问和了解，结合我们的认识和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注销上述两家子公司，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聚焦粮油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同时，两家子公司业务占比很小，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注销上述两家子公司。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